115 年至 117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廢料再生工作坊與中區設計教育教案共備分享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 115 年 10 月 1 日臺教師（一）字第 1152602534A 號函。

貳、目的

一、透過社群的討論交流，提升社群整體對美感的認知，共同扶持成長。

二、發展多元豐富的課程，啟發教師新課程的發展。

三、協助新進社群教師教案開發。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區美感基地）

肆、實施經費

報名成功教師之交通費、代課鐘點費及本培訓講師相關費用由「115 年至 117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中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經費核支。

代課鐘點費：僅基本鐘點，可含補充保費，將根據參與教師的實際課表時間，核支活動時間範圍內合理的基本鐘點費 (寒暑假及導師費不可申請)

需以下資料：

（一） 學校收據：學校收據需檢附正本，依照貴校格式即可，抬頭「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為繁體「臺」)。

（二） 印領清冊：每一欄都需要核章也須檢附正本。

（三） 教師課表：受理活動期間與必要之通勤時間代課鐘點費申請，依課表認定。

交通費：

活動當日將由助理提供中區教師回郵信封及領據，12/16(三)前寄至「403014 臺中市西區大華街 15 號 中區美感基地辦公室」

檢附 **1. 大眾運輸系統交通票證（高鐵需檢附 / 僅提供標準車廂或自由座票價核支）、2. 如自行開車/騎車（請提供 GOOGLE 地圖路線截圖，需顯示總公里數）、3.領據、4.個人**

存摺影本（台銀或郵局優先）

計算方式：請填寫個人領據，依實核銷。起訖點須為【服務單位-活動場地】

（一） 服務單位至活動場地距離 5 公里以下恕不受理申請。

（二） 高鐵限普通車廂及自由座，須檢附票據證明。

（三） 火車須檢附票據證明。

（四） 自行開車與騎機車汽車 3 元/公里，機車 2 元/公里。

（五） 請依起訖地點必要之來回路程填寫，避免繞路或逆行。

（六） 原則以最短路徑公里數補助，如有特殊狀況請敘明原因。

（七） 汽機車停車費無法核支。

伍、實施內容

一、日期：115 年 12 月 02 日（週三）

二、時間：09:30-17:00（09:10 開放簽到）

三、地點：思享空間 201+202 大教室（台中市東區公園東路 130 號 2 樓）

四、講師：產房工作室、臺中市立豐東國民中學林秀玲教師、雲林縣私立正心中學廖定詳教師、中區各組核心教師

五、報名資格：中區（苗栗、臺中、南投、彰化、雲林）國中、高中職藝術、設計領域教師，申請 115 學年設計教育教師將優先錄取。

六、人數限制：因場地限制與控管活動品質，本場活動人數上限為 50 人。

七、報名截止日：115 年 11 月 13 日(五) 中午 12:00，如報名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表單。

八、本場活動提供研習時數，並且實施簽到退，敬請老師們全程參與。

九、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eTy61brWarh7sKRj6

報名截止日後 3 個工作日內，將寄送錄取通知至老師的聯絡信箱，敬請注意信箱資訊。

陸、活動時程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09:10-09:30 (20 分)	報到	
09:30-09:40 (10 分)	主持人開場	中區主持人
09:40-12:00 (140 分)	廢料再生工作坊—紗屎針氈	產房—廢料美學工作室
12:00-13:30(90 分)	午餐休息	
13:30-14:20(50 分)	教案分享— 安妮新聞與設計教育	臺中市立豐東國民中學 林秀玲 教師
14:20-14:25(5 分)	換場	
14:25-15:15(50 分)	教案分享— 設計教育與土坂踏查經驗	雲林縣私立正心中學 廖定詳 教師
15:15-15:20(5 分)	中場休息	
15:20-15:30 (10 分)	計劃申請說明 共備進行說明	中區基地助理
15:30-17:00 (90 分)	各組共備時間	中區核心教師
17:00-	場復、賦歸	

柒、注意事項

(1) 成功報名之教師，美感基地將函請各校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出席，並提供代課鐘點費申請表；活動當天將提供申請交通費之回郵信封。

(2) 由於設計教育 116 學年申請計畫尚未公告，因此提供 115 學年申請計畫（已於 114-2 結束共備與收件）於**附件**，教師可以參考了解課程申請資訊。

(3) 現場無提供各組自己的螢幕設備，如果共備需要與同組教師分享資料建議攜帶筆電、平板等設備。

(4) 會場有飲水機，請自備水瓶。

(5) 現場有 WIFI，但多人操作可能使現場網路不穩定，建議自備網路使用分享。

(6) 研習時數將依照參與教師實際出席時間發放，請教師準時報到。

(7)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異動，將以信件主動通知。

捌、場地

活動會場：思享空間 2 樓 201+202 大教室（臺中市東區公園東路 130 號）



搭乘公車至「干城站（雙十路）」，步行3-5分鐘即可抵達
搭乘公車至「干城站」，步行3-5分鐘即可抵達
搭乘公車至「立體停車場」，步行3-5分鐘即可抵達
搭乘公車至「復興公園東路」，步行5-7分鐘即可抵達

地址：台中市東區公園東路130號2F/5F



玖、工作坊介紹

「產房．廢料美學工作室」位於彰化員林，以永續、再生與平衡為核心理念，致力於探索廢棄材料的再生可能。工作室透過設計與藝術創作，將回收蠟筆、廢木料、及其他產業剩餘材料，轉化為兼具美感與實用性的生活物件，並結合色彩、材質與觸感的探索，實踐廢料再生、永續設計與美感教育，讓廢料成為生活美學的全新載體。

產房-Facebook 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100083712872983

產房-Instagram

https://www.instagram.com/everydayishappybirthday/

【紗屎再生工作坊】

「紗屎」是彰化社頭製襪產業在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剩餘纖維。產房工作室將這些色彩繽紛的廢料重新利用，透過傳統手工捻線與纖維造形等技法，紗屎轉化為可運用的創作素材，透過親手操作，將廢料轉化為充滿回憶的手作作品，體驗材料再生的樂趣。







壹拾、　承辦人資訊

中區美感基地專任助理 黃小姐

電話：04-22183387

信箱： yuting0819@mail.ntcu.edu.tw

地址： 403014 臺中市西區大華街 15 號 中區美感基地

附件-115 學年申請計畫

113-117年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115 學年度上下學期設計教育/基本設計課程申請計畫

壹、計畫依據

依據教育部112年9月23日臺教師(一)字第1122603917號函公告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113-117年)，期程自113年1月1日至117年12月31日辦理。

貳、工作目標

一、以設計思考的方式開發基本設計與設計教育課程。

二、透過社群共備活動精進課程設計，培育種子教師交流觀摩。

三、實踐研發、執行、推廣之循環運作，提升學生美感素養。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二、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

三、協辦單位：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市）政府教育處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北區美感教育基地、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區美感教育基地、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南區美感教育基地、國立東華大學東區美感教育基地

肆、教學對象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學生。

伍、申請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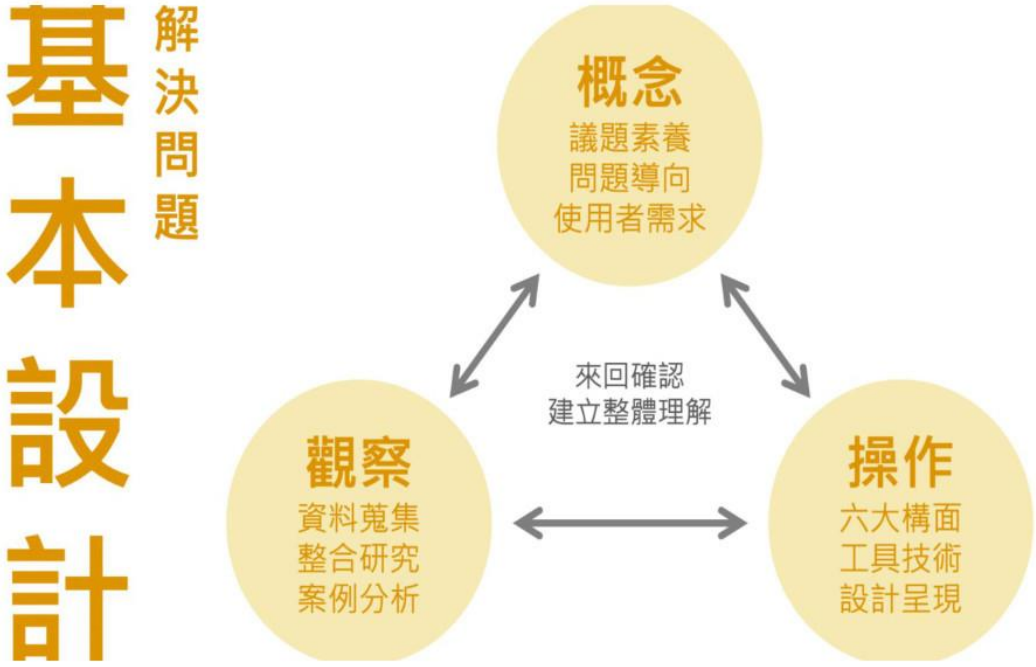
一、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技術型、綜合型）之「美術」、「藝術生活」或「設計群」等藝術領域現職教師。

二、國民中學藝術領域之「視覺藝術」美術教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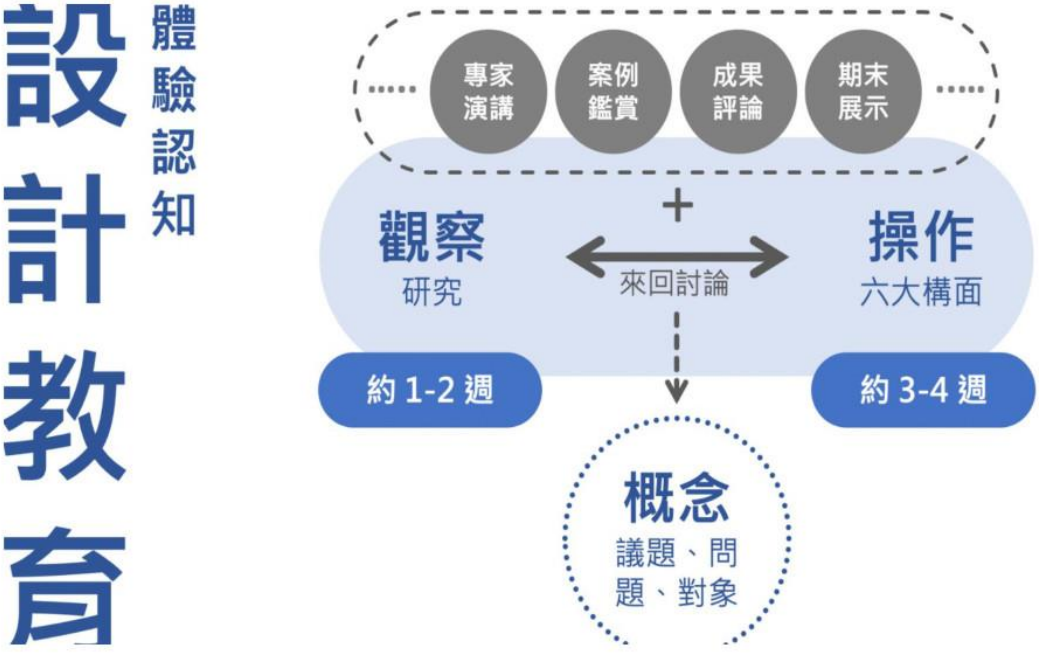
三、於申請計畫前確認申請課程類型，並參與各區基地招募共備活動後，遞交課程「計畫申請表」、「經費表」及「後續課程發展修正紀錄表」(詳附件3)，經四區基地及總計畫學校確認後，報請教育部核定相關補助經費，由主管機關督導執行相關課程。

陸、課程執行

一、**基本設計課程**（18 小時），高級中等學校**一學期至少執行 1 班**，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需開設「基本設計」課程，教師方可申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教師皆可申請，不限制課程實施科目類別。



二、**設計教育課程**（至少 6 小時），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一學期至少執行 1 班**，**構面講授及操作時數依學生起始能力調整**。



三、**課程內容每學期建議融入「重大議題」**(如下表)，可以「六大構面」做為實際操作的教學工具基礎，全新設計一學期 6-18 小時之美感設計教育課程，並需參與課程申請計畫前至少2次共備；執行課程計畫期間，每學期至少1次共備。

【A】教育部 108 課綱之 19 項重大議題
A1.性別平等、A2.人權、A3.環境、A4.海洋、A5.品德、A6.生命、A7.安全、A8.家庭教育、A9.生涯規劃、A10.資訊、A11.科技、A12.法治、A13.國際教育、A14.閱讀素養、A15.防災、A16.能源、A17.多元文化、A18.戶外教育、A19.原住民族教育。
【B】SDGs 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目標」
B1.終結貧窮、B2.消除飢餓、B3.健康與福祉、B4.優質教育、B5.性別平權、B6.淨水及衛生、B7.可負擔的潔淨能源、B8.合適的工作及經濟成長、B9.工業化/創新及基礎建設、B10.減少不平等、B11.永續城鄉、B12.責任消費及生產、B13.氣候行動、B14.保育海洋生態、B15.保育陸域生態、B16.和平/正義及健全制度、B17.多元夥伴關係。

四、種子教師應配合參與本計畫之相關活動，如全國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基地共學增能工作坊及講座等相關培訓。

柒、課程經費

一、經費額度：

（一）**基本設計課程**（18 小時），**每學期補助 4 萬元，一學年8萬元**。

（二）**設計教育課程**（至少 6 小時），**每學期補助 3 萬元，一學年6萬元**。

二、經費來源：

（一）凡屬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管轄之學校，補助款將由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撥付。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補助經費，由教育部核撥總計畫團隊國立成功大學轉撥各校。

（二）各項經費之支出及核結，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

捌、獎勵

為鼓勵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教師申請計畫，凡申請通過成為種子教師，並持續參與計畫相關活動，依時繳交成果報告者，於學期結束後，本計畫將函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處) 本權責核發種子教師及相關協助行政人員 1-2 名各**嘉獎 1 支**。

玖、計畫期程

115 學年度（ 115 年 8 月 1 日至 116 年 7 月 31 日 ）。

拾、申請及執行流程

日期	工作	說明
115.6月前	課程申請 格式公告	總計畫學校報請教育部協助廣發115學年度【課程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
115.7.2- 115.7.3	教師培訓工作坊	請申請115學年度上下學期 課程之教師，報名參與全國教師培訓工作坊。
115.04- 115.07	**特訓教師分享 課程撰寫/共備**	**各區基地安排參加115年3月特訓工作坊之特訓教師於社群分享新開發的課程(參見附表)。鼓勵社群教師參採運用於115學年度上下學期課程設計。共備活動可邀請專業指導小組諮詢指導課程設計。**
		撰寫115學年度上下學期課程計畫書及經費表，欲申請計畫之教師，需參與各區核心教師所組成之社群，並進行課程撰寫討論及共備，並於共備完成後填寫「後續課程發展修正記錄表」，共備次數至少2次。 **上下學期課程內容可以依授課班級學生微調。但因為是同時提出，亦可註明下學期依實際需求調整授課內容。**
	補助名額	依據教育部於115年2月12日函知「115年度教育部獎優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以下簡稱縣市深耕計畫）審查結果。 各區基地參照輔導縣市115學年度種子教師績效數據。
115.0630 前	課程繳交	教師課程經共備完成，並確定可以申請後，需提交用印完成之**上下學期「課程計畫書」各1份及「經費表」**、「後續課程發展修正記錄表」**彩色電子檔**予所屬基地大學。
115.08.15 前		**1. 縣市立學校函報用印完成之上下學期「課程計畫書」各1份及「經費表」正本給縣市教育局處。彩色版電子檔送交所屬基地大學。** **2. 國私立學校函報用印完成之上下學期「課程計畫書」各1份及「經費表」正本給國立成功大學。**
115.08.31前	基地彙整 申請資料	由各區基地大學協助確認教師「課程計畫書」、「經費表」及「後續課程發展修正記錄表」是否完備，經費表金額及說明無誤，**彩色列印活頁彙整**提供給總計畫團隊。
115.08.31 前	課程計畫報部	總計畫團隊確認申請資料，彙整後函報教育部進行核定作業，並副知各縣市申請名單。
115.09.30前	教育部核定 撥付115-1學期 經費	1. 教育部核定教師名單及各校經費。 2.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撥付管轄之學校經費。 3. 總計畫學校撥付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經費。
115.09.01- 115.12.31	課程交流/共備	申請115學年度課程計畫之教師，**115學年度第1學期**需參與各區核心教師所組成之社群，並進行課程交流討論及共備，**共備次數至少1次**。
116.02.	彙整115-1學期 成果報告	種子教師向各區基地學校繳交課程成果資料電子檔，並函報成果報告紙本資料予撥款單位，縣市立學校請函報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國私立學校請函報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
116.03.01前	撥付115-2學期 經費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撥付管轄之學校經費。 總計畫學校撥付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經費。
116.03.01- 116.07.31	課程交流/共備	申請115學年度課程計畫之教師，**115學年度第2學期**需參與各區核心教師所組成之社群，並進行課程交流討論及共備，**共備次數至少1次**。
116.08.31	彙整115-2學期 成果報告	種子教師向各區基地學校繳交課程成果資料電子檔，並函報成果報告紙本資料予撥款單位，縣市立學校請函報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國私立學校請函報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

拾壹、預期成效

一、累積美感課程成功經驗。
二、建構各學習階段學生美感學習之過程與結果資料。
三、奠定學生美感素養培育與養成之基礎。
四、開啟學生對社會重大議題的關注及觀看角度。

拾貳、課程計畫申請表及經費預算表

一、高級中等學校基本設計課程（18 小時），每學期 4 萬元；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設計教育課程（至少 6 小時），每學期 3 萬元，上下學期課程計畫申請表格式及經費表，詳附件 1 及附件 2（請依申請課程類型及金額填寫經費表），經費標準請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二、下列情形，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 8 點第 6 款規定，由種子教師所屬學校循內部程序自行辦理，免報教育部同意：
(一) 非指定項目補助計畫，2 級用途別項目勻支 (如業務費項下出席費與材料費等等各科目互相勻支)，得於教育部原核定補助金額內，由執行單位循內部程序自行辦理。
(二) 非指定項目補助計畫，新增 2 級用途別科目（如業務費項下新增國內旅費），得於教育部原核定補助金額內，由執行單位循內部程序自行辦理。

拾參、成果報告書（詳附件 4）

116年2月28日前及116 年8月31日前向各區基地學校分別繳交上學期或下學期課程成果資料電子檔，並函報成果報告紙本資料予撥款單位，縣市立學校請函報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國私立學校請函報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

拾肆、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協助事項

一、請主管機關受理並推薦轄下高級中等學校或國民中學申請本計畫，並指派專人負責本案整合、溝通、協調與督導等事項。
二、請主管機關准予種子教師服務學校於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期間，同意教師以公差假參與本校總計畫團隊及基地大學辦理之共備交流活動，並協助課務排代。相關差旅費及課務排代費用由四區基地專案經費核支。
三、相關單位
(一)總計畫團隊（國立成功大學）承辦人：莊秀貞小姐，電話：(02)23145277。
(二)各區基地大學：
1、北區基地（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承辦人：張琳英小姐，
電話：(02)2736-0316。
2、中區基地（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承辦人：黃于庭小姐，
電話：(04)2218-3387。
3、南區基地（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承辦人：林怡伶小姐，
電話：(07)7172930#3004。
4、東區基地（國立東華大學）承辦人：郭晉禎小姐，
電話：(03) 890-5020。